

國際事務處「First Friend 計畫」

志工招募

- 一、 招募目的：為使本校之境外學生即早適應與融入校園生活，並讓本校學生藉由與境外學生交流，拓展國際視野，落實國際化校園。國際事務處(下稱本處)擬推動 First Friend 計畫，招募現階段之大一學生，擔任志工並成為境外生之高餐大 First Friend。
- 二、 服務內容：協助接待本校境外學生(包括學位生與交換生)各項校園及生活適應。
- 三、 服務需求：擔任境外生之 First Friend，需在境外生抵台前及抵台後第一學期，視其需求提供協助，並進一步維持友好關係。
- 四、 服務時間：以學期為單位，(1)境外生抵台前以 EMAIL 聯繫；(2)開學前一週及開學第一週需親自在校協助；(3)開學後可透過通訊軟體適時關心，並參加國際事務處規劃之相見歡活動。
- 五、 招募對象：現階段大一在學學生，具備熱忱，對學習外國文化有興趣者。
- 六、 招募時間：預計每年 5 月於本處公告 First Friend 志工招募訊息。
- 七、 申請及甄選方式：依公告於期限內填寫線上申請表，由本處審查後公告錄取名單。
- 八、 參加 First Friend 志工工作坊：預計於六月辦理當年度接待志工工作坊 2 小時，未參加者，不予分配接待工作。
- 九、 工作事項
 1. 寒暑假期間與境外新生保持良好聯繫，提供來校前諮詢。
 2. 協助境外學生準備各項報到文件與蒐集航班資訊。
 3. 協助入境後接待、學校註冊等事宜，並帶領新生熟悉校園及周遭環境。
 4. 協助完成入宿手續。
 5. 協助於期限內完成選課。
 6. 開學後各項疑難雜症之解答或有特殊事宜通報國際處。
 7. 期中後參加國際處辦理之相見歡活動。
- 十、 擔任 First Friend 志工獎勵
 1. 志工完成第九點之工作事項以及全程出席志工工作坊，本處即核給 20 小時服務學習時數並於期末核發國際志工 First Friend 服務證明。
 2. 接待志工表現優異獲本處肯定者，將另記嘉獎作為獎勵。
 3. 凡獲得服務證明者，可列入日後申請教育部學海獎學金或本處出國交換獎學金之加分依據。
 4. 志工時數或證書將於期末結束前製作。
- 十一、 注意事項

1. 接待志工如有不適任情況，本處有權撤銷服務對象或終止其志工資格。
2. First Friend 之配對由國際處安排，每一位志至多配對 4 名境外學生。若有特別想接待的國家或是學校，可先行於申請表中註明，以供本處參考。
3. 志工於服務期間遇到任何問題，應立即與本處聯繫。
4. 志工於服務期間應特別注意自身安全，如有必要，可以請同學或朋友一起陪同接待。
5. 於接待期間應避免涉及感情問題及金錢借貸關係。
6. 志工無義務為境外學生支付或代墊任何費用，如學雜費、宿舍押金、車費、餐費、娛樂費等。
7. 志工於服務期間，應將自己的聯絡方式留給境外學生，並告知若有問題可聯繫。
8. 志工通訊方式及電子郵件，若有更動，請即以電子郵件方式告知本處承辦人。
9. 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本處保留隨時修改及變更之權利。

本計畫負責單位：國際事務處國際交流組